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長科目一覽表

民國 86 年 12 月 8 日教育部台（86）師（三）字第 86142859 號備查  
 民國 90 年 6 月 7 日教育部台（90）師（三）字第 90076806 號備查

中等學校任教科別：美容科		
適合任教之學系、研究所：家政教育系		
專門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人體生理學	2	必備
色彩學	2	必備
營養學	2	必備
營養學實驗	1	必備
美顏學	2	必備
美髮學	2	必備
護膚	2	必備
普通化學(或有機化學)	3	
衛生學	2	
皮膚生理與保健	2	
化妝品學	2	
美顏實習	2	
美髮實習	2	
手工藝設計與製作	2	
韻律美姿	2	
禮儀	2	
人際關係	2	
家庭醫學與保健	2	
食物學	2	
美容企業經營與管理	2	
造形設計原理與運用	2	
總計學分數	42	

說明：除國中技藝班與實用技能班（餐飲科、美容科）之登記學分數至少為 28，其餘各類科登記學分數至少為 30。

1. 除國中技藝班與實用技能班之登記學分數至少為 28，其餘各類科之登記學分數至少為 30。
2. 本表之規定適用於八十六學年度入學之本(家政教育)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之學生。
3. 教育部八十六學年度技藝教育方案中等教師暑期在職進修美容美髮班、餐飲班師資學員也適用此專門科目表。